

夠再更增加海上見警率？

3. 海巡署長過去在海軍擔任指揮官任內，就曾經提出海巡與海軍共同護漁，加強雙方情報、技術平行交流，以更積極的方式維護領海安全。在接任署長一職後，請問此戰略思維是否有改變？現階段海巡負責 24 海里內，海軍負責 24 海里外，但雷達或定位等設備有一定的誤差值，雙方如何針對情報或技術進行平行、即時性交流，署長是否有任何想法或提出任何實際情報交換辦法？

4. 在 2013 年時台日雙方就釣魚台周遭爭議海域簽訂了「台日漁業協議」，雙方擱置主權爭議，共享經濟海域；協議簽訂後，我方漁民增加捕魚面積也多達 7 萬 4000 平方公里。但就在一個多星期以前，中、俄雙方軍艦突然聯手逼近釣魚台周遭海域，外交部、海巡署是否有掌握相關情報？基於「台日漁業協議」的基礎上，台日雙方是否有可能就協議內的經濟海域作共同聯手護漁的行動，排除第三國經濟及其他行為？外交部是否可以與漁業署主動與日方相關單位進行交流，協調聯合護漁行動？

主席：現在處理黃委員昭順等所提臨時提案。

黃委員昭順等提案：

行政院部會首長承擔國家政治責任之職，部會對國家重大政策之態度，皆至關重大，影響政務甚巨。故政策相關主管部會列席本會說明及備詢，皆應由政務首長或政務副首長代表以符合民主政治運作之原則。

提案人：黃昭順 陳超明 林麗蟬 林德福

主席：請李委員俊俛發言。

李委員俊俛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針對這個臨時提案，我只有一個意見，因為立法院有 8 個委員會……

主席：我們已經改過了。

李委員俊俛：對，改「本會」的話，我們就沒有意見。「本會」所主管的部會，我們才可以要求。

主席：我們有改過了，是「本會」。

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本日的會議沒有其他問題，現在散會。

散會（13 時 13 分）